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2-141

债券代码：123063

债券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禹节水”）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资金需要，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公司”）以应收账款为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酒泉分行”）申请银行贷款1亿元提供质押担保并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担保期限1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大禹节水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解放路290号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712767189Y

4、注册资本：80,106.6131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5年01月19日

6、法定代表人：王浩宇

7、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8、经营范围：节水灌溉材料及过滤器、施肥器、喷灌设备、排灌机械、滴灌管（带）、水泵、水工金属结构产品、建筑用管材、管件、型材、板材、饮用水用塑料管材及燃气管道、玻璃钢复合材料管、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PCCP管）及环保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节水材料研发及循环利用；水利水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及经营；水利及节水项目技术改造、合同节水管理；水利信息化、自动化及智慧水利建设；水利水电工程及节水灌溉工程勘察、规划、咨询、设计、项目总承包及施工；城市综合管廊及海绵城市投资建设；水利产品检测认证；停车场投资经营管理；水净化、污水处理及水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建设；枸杞及农产品的种植、加工、储存、销售及农业技术、项目的开发、推广；承包与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以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口罩、防护服、消毒液、测温仪等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9、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09月30日
资产总额	632,498.44	640,110.66
负债总额	427,420.41	412,205.98
资产负债率	67.58%	64.40%
净资产	205,078.03	227,904.68
流动负债	306,139.62	268,421.09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9月
营业收入	351,508.86	206,417.49
利润总额	19,253.73	6,339.59
净利润	14,677.67	4,830.51

注：上述2021年度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大禹节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质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

债务人：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质人：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金额：1 亿元

担保期限：1 年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担保范围：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保管费、质物处置费、过户费等浙商银行酒泉分行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余额的部分，水电公司自愿承担担保责任。

四、审议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贷款事项由水电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和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董事会审议及决策程序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同意水电公司为公司本次借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质押担保是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开展与未来发展做出的决定，质押担保审议程序合法合规，风险可控，且无任何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获得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396,750.00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63,25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6.0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83,684.03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8.62%。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比例为 1.16%，为公司就控股子公司北京慧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事项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